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2月3日收到邓建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邓建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邓建明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邓建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85,8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邓建明先生承诺：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未聘任董事会秘书期间，暂由公司董事长柯维龙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同时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并及时公告。

邓建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职，认真负责，为公司做了大量而富有成效的工作，公司及董事会对邓建明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现将柯维龙先生的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电话：0599-5825753

传真：0599-5820900

邮箱：keweilong@greenpine.cc

通讯地址：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回瑶工业园区



特此公告。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